



孙丽娟

合伙人

办公机构 济南

联系电话 15305319929

工作邮箱 sunlijuan@deheheng.com

工作语言

业务领域 争议解决业务中心

执业经历

孙丽娟律师曾在法院有11年的工作经历，期间积累了丰富的诉讼经验。自执业以来，一直专注于企、事业单位的法律服务，擅长办理疑难复杂案件，具备较强的综合业务能力和疑难案件处理能力。孙丽娟律师一直秉承着专业、专心、专才、专注的执业理念，为客户争取利益最大化。认真负责的执业态度和扎实办案的执业风格赢得了客户和同事的一致好评。

部分代表案例

山东三箭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齐河县城市经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山东齐鲁高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代理三箭公司提起上诉，二审改判，最大限度维护了客户的合法权益；

刘某某房屋买卖合同纠纷申请抗诉一案，代理刘某某申请省检察院向省法院提出抗诉；

菏泽某公司与菏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借款纠纷再审一案，代理客户申请再审，成功指令再审。

荣誉

2023年 北京德和衡（济南）律师事务所 优秀律师

2023年 北京德和衡（济南）律师事务所 最佳诉讼仲裁案件

2022年 北京德和衡（济南）律师事务所 优秀律师